



凌叔华 散文选集

SBN 37/01

LINGSHUHUA  
SANWENXUANJI

# 凌叔华散文选集

诸孝正编

凌叔华散文选集

诸孝正编

---

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 (天津市赤峰道124号)

天津新华印刷三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

开本650×1068毫米1/32 印张4 1/4 插页2 字数87,000

1986年4月第1版 1986年4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1,600

---

书号：10151·861

定价：1.05元

## 目 录

序言	诸孝正	( 1 )
登富士山		( 16 )
爱山庐梦影		( 27 )
记我所知道的槟城		( 38 )
重游日本记		( 47 )
敦煌礼赞		( 76 )
八月节		( 86 )
一件喜事		( 98 )
我们怎样看中国画		( 108 )
新诗的未来		( 117 )

## 序　　言

诸孝正

我国新文学史上有一个有趣的现象：一些出身封建官僚家庭，在比较优越的生活环境和旧文化的薰陶中长大的“千金小姐”，竟能成为“五四”新文学运动的积极参与者，成为用文学武器批判封建制度、封建家庭、封建文化的干将。象冰心出身海军武官家庭，而陈衡哲、袁昌英、冯沅君、庐隐、林徽因、凌叔华等，均出身县官以上的文官家庭。她们的家庭境况和个人遭遇虽不尽相同，但在生活和思想上她们都经历了由旧到新的转变。促成这种转变的原因，我看有主客观两个方面。客观原因是，她们都是学生，在“五四”浪潮中，她们有机会接触各种新的思潮。主观原因是，她们都在封建家庭长大，对封建主义的一套最为了解。因此，当她们接触新思潮之后，很快就能从对比中看出封建制度、封建文化等的弊病。因而她们比一般人更容易“反戈一击”，成为反封建的斗士。从她们的变化可以看出，一个大的思想解放运动，确实可以培养和造就一大批新人，而中国的女性，尽管她们受压抑、受禁锢较男子为甚，但只要她们能够“得风气之先”，同样可以涌现出不少斗争坚决、才华横溢的先锋分子。

凌叔华正是在“五四”运动的薰陶下成长起来的中国第一批有才华的现代女作家中的一个。

凌叔华，原名凌瑞棠，笔名叔华。原籍广东省番禺县，一九〇四年五月五日生于北京。凌家是一个封建大家庭，凌叔华的父亲凌福彭做过清朝的大官，文化修养很高，与骚人墨客交往甚密。凌叔华从小在浓厚的文学艺术氛围中长大。她五六岁时，就爱欣赏和涂画山水。父亲发现了她的绘画天才，让她跟随著名画家缪素筠、王竹林、郝漱玉等学画。她每天练习画兰竹、山水，坚持数年不懈，打下了坚实的绘画基础。幼年时，她还跟学贯中西的“怪才”辜鸿铭学过英文。辜鸿铭每天教她背几首英文诗，“那短短的一年，对我学英文的基础确放了几块扎实的石头，学诗，也多少给我一点健康的启蒙。”（《记我所知道的槟城》）童年，凌叔华还随家去日本住过两年，学会了日语。

“五四”运动爆发时，凌叔华在天津河北省立第一女子师范学校读书，开始显露出写作方面的才能，常有文章登在校刊上。一九二〇年，凌叔华考入燕京大学，先读了一年自然科学，后转到外语系，学习英、法、日语，一九二四年毕业时获文学士学位。在大学读书期间，她开始创作活动。一九二四年，她在《晨报》的副刊和增刊上，先后发表了《“女儿身世太凄凉”》、《资本家之圣诞》、《“我那件事对不起他”？》等小说和《朝雾中的哈大街》等散文。这些作品在艺术上还比较幼稚，但内容却

是有战斗性的：有的表现受封建束缚的女子命运的悲惨，有的对比富人的奢侈和穷人的辛酸，有的讽刺帝国主义和依靠帝国主义的有钱人。从这些作品里，可以清楚地看出“五四”精神对凌叔华的积极影响。

大学毕业后，凌叔华因精于书画而被聘为北京故宫博物院审查书画专门委员，从事古书画整理工作近三年。在此期间，她陆续在《现代评论》周刊上发表小说，《酒后》、《绣枕》、《花之寺》等引起文坛注意的作品都是在一九二五年发表的。所以鲁迅说凌叔华的小说是发祥于《现代评论》这一期刊的，称赞她“适可而止的描写了旧家庭中的婉顺的女性”，并在《中国新文学大系·小说二集》中选进了她写的《绣枕》。

一九二七年，凌叔华与北京大学教授陈源结婚。婚后两人以北大研究院驻外撰述员的身份到日本留学，前后一年多。回国以后，陈源应聘到武汉大学担任文学院院长，凌叔华没有受聘担任教学工作，她除操持家务外，还参加一些文艺方面的活动，并继续从事小说创作。一九三五、三六年间，她曾主编《武汉日报》的文艺副刊一年多。

凌叔华的早期创作以短篇小说为主，二十年代中期到三十年代中期，是她小说创作的黄金时代，这期间的主要作品，收在《花之寺》（一九二八年新月书店出版）、《女人》（一九三〇年商务印书馆出版）和《小哥儿俩》（一九三五年良友图书印刷公司出版）三个集子里。她的小说以写妇女和儿童为主，主要表现知识女性和中等阶级新旧家庭妇女的生活和思想。阿英在《现代中国女作家》一书中说，凌叔华写了“宗法社会思想下的资产阶级的女

性生活，资产阶级女性的病态，以及资产阶级女性被旧礼教所损害的性爱的渴求，和资产阶级青年的堕落。她的描写在这几方面是擅长的，而且是有了相当的成就。”

抗日战争期间，凌叔华随武汉大学迁居四川省乐山县。在此期间，她接受英国著名女作家维吉尼亚·吴尔芙（Virginia Woolf）的建议，开始用英文写自己的生平，写好一篇就寄一篇给吴尔芙看。吴尔芙看了写信鼓励凌叔华：“我非常喜欢你写的东西，我觉得它们很可爱，很有魔力。”（一九三八年十月吴尔芙致凌叔华函）凌叔华在吴尔芙的鼓励下，又陆续写了一些寄给吴尔芙。一九四一年，吴尔芙不幸去世，她们的联系中断了。一直到战后，凌叔华迁居英国时，才在英国女诗人萨克威尔—威斯特（Sackville-West）的帮助下，找到了吴尔芙的丈夫，并在吴尔芙的旧居找出了凌叔华的手稿。一九五三年，凌叔华的这部英文自传《古歌集》（ANCIENT MELODIES）由英国荷盖斯出版社出版。出版后极受英国公众欢迎，成为英国当年的畅销书。尔后，这部书还被译为法、德、俄、瑞典等语出版，从而奠定了凌叔华在国际文坛的地位。

一九四六年，陈源出任中国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常任代表。一九四七年，凌叔华也带着女儿去欧洲，先住在巴黎，后定居伦敦。一九五六年至一九六〇年，凌叔华曾赴新加坡任南洋大学教授四年，讲授中国近代文学等课程。她除了在大学讲课外，还热心指导当地文学青年的创作，自己也写了一些散文和关于创作的理论文章。一九六〇年，星洲世界书局出版了凌叔华的散文集《爱山庐梦影》，这个集子里的十一篇文章，都是这四年里写的。同年，马

来亚青年书店还出版了《凌叔华短篇小说选》，这个选集是凌叔华自己从历年来创作的短篇小说中挑选出来的。

一九六〇年辞去南洋大学职务后，凌叔华曾回国参观访问，这是她离开祖国十几年后第一次回国。在七十年代和八十年代初，她又曾多次回国参观访问，并写下了《敦煌礼赞》等歌颂祖国传统文化、歌颂新社会的散文。

作为一个作家，凌叔华写过小说、散文、剧本和理论文章，作品数量不算多，但在历史上也产生过一定的影响。她用英文写的自传和介绍中国文化艺术的文章，对世界人民了解中国，起了积极的作用。

作为一个画家，凌叔华也有相当成就。她曾在英国、法国、美国和南洋多次举行个人画展。她以画山水、花草为主，注重表现意境，画中充满诗情，国外专家曾给以很高评价。

凌叔华侨居国外三十多年，一直是心向祖国的。一九四九年，李四光摆脱国民党政府驻英大使馆的纠缠回到祖国，曾得到凌叔华夫妇的帮助。李四光出走时因无法携带而留在英国的一些大型图件，也是凌叔华后来设法带回给李四光的。从六十年代到八十年代，凌叔华多次回国访问，也表现了她对祖国的眷恋之情。

## 二

凌叔华的散文绝大部分写于她出国之后，内容不外两个方面，一是写她个人的经历和见闻，二是谈她对文学艺术问题的看法。她散文的数量并不多，但很有特色，特别是她写山水胜景的文章，象一方莹洁白玉，象一幅倪云林

的山水画，读完之后，给人一种清新舒适的感觉，而且有一股吸引你回过头来再读的力量。下面就谈谈我个人读后的一点感受。

读凌叔华的散文，可以清晰地感觉到，作者那颗跳动着的“中国心”。

作为一个海外赤子，凌叔华见过世界上无数的名山胜水，但她毕竟是中国人，所以她对祖国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有着一种特殊的感情。当她徜徉于国外的奇山异水间时，她时时刻刻不忘和祖国的河山对比，一种发自内心的自豪感和对祖国沦肌浃骨的眷恋之情，在字里行间自然地流露出来。你看：

我仔细观察一下，果然每株松树的姿态都不一样，虬矫不凡是可称得上的。因是冬日，每株树身上还缠着干草御寒。我悄悄的望着灰色石块的宫墙，窄窄的护城河，一道朴素的石桥连过来，面前一大片广场，上面种着各种不凡姿态的、远看却象盆景一样的幽雅松树，心下不免又联想到北京。哦，天安门前的广场，那富丽色彩的宫墙配上白玉石的五道桥及数不完的白玉栏干，还有那翠琉璃及黄琉璃宝蓝玻璃的屋顶，是多么堂皇富丽的气派啊！不用说规模大小，只论色泽丰富，世上没有别一个京城比得上北京的。

（《重游日本记》）

裕廊山上的十一月早晚有雨。一场夜雨之后，到处流着山泉，淙淙潺潺，居然象在匡庐了。爱山庐对

面，青山被雨洗过，更显得青翠欲滴。

近日忽然放晴，天空格外蔚蓝高远，令人不禁怀想到北京的秋日。这时正是大家上西山看红叶，或要去陶然亭看荷花的季节了。街上到处有各色菊花摆出来卖，果摊上有红的柿子枣子、白的鸭梨秋梨了。

寓前阶畔新的栀子花，早上开了两朵，它的芬芳，令人想念江南。坡上的相思花开，尤其令我忆念祖国的桂花飘香，若不是对山的山光岚影依依相伴，我会掉在梦之谷里，醒不过来的。（《爱庐梦影》）

是啊，异国的山水再美，毕竟有一种“异国情调”，难以移植到我们的心坎上，哪里能象祖国山河那样，和我们血脉相连、气息相通呢？用乳汁哺育我们的祖国母亲，牵扯着游子的心，因为无法见到，只好在梦中寻找！但是，梦中的幻影终究是缥缈的，为了安慰旅人的心，权且把别人的山水，当作家园的景色，来浇自己心中的块垒吧。请听听作者的心声：

呵，山是那么高，水是那么阔，在落霞艳浥的海上，远远近近的还有那三三五五轻如一叶的扁舟——舟上的人，是渔夫呢？是游客呢？他们都是那么洽谈自然。这些风光却又似曾相识的引动旅人情思。这不是青岛的海上吗？那青黛的山峰不是南高峰吗？这绿醅一样的水不是西湖的一样醉人吗？

另一面望去是远远一抹斜阳笼罩着万顷烟波，水天之间，空明漾荡，紫色，灰色，金色，揉成一片片。海上错落的点缀着大大小小几个岛屿，浮着两三只三

板渡船，却又令人认作岷江夕照的风光了。

我如梦如醉的恋着眼底风光，忽然想起我是一个离开故国已经十多年的游子了。浮云总在蔽白日，我几时可以归去呢？（《记我所知道的槟城》）

然而，浮云毕竟是蔽不住白日的，祖国母亲的怀抱也总是向自己的孩子敞开着的。凌叔华终于实现了回国观光的愿望。祖国的自然风光、文化遗产、风土人情，都使她感到亲切，祖国的变化更使她感到兴奋。在《敦煌礼赞》里，她记下了自己的感受：

社员住在果木园的近旁的瓦房，有鸡、猪、小菜园等自留地，在招待室用茶后，社员带我去他们住家坐坐。两位中年女社员留我坐下吃茶，她们待人亲热象老朋友一样，临别还拉着手劝我再来到她家住两天歇息一下。我觉得这是祖国公社办得最成功的一点。我经过多少公社，南至罗岗，北至兰州，他们待人接物，都是一样的诚恳亲切。临别时，每人还送大袋水果。

我们现在的敦煌已不是千百年前“春风不度玉门关”的敦煌了。我到敦煌后，天天在艳丽的桃花、李花、苹果花、海棠花下过，青青的柳色，亦溶化我的离愁，翠绿的水田，使我幻想的江南居然移到沙漠来。同行的研究员告诉我，“三十年前的敦煌，有句俗语‘喝水贵过油，风沙撵人走。’现在经过毛主席的领导，把党河修好了，居然水田、花木瓜果都有了。”

这里夏天的瓜和水果都格外甜，你下回来，可在夏天来尝一下”。

谁不爱祖国？谁不爱家乡？何况是一个受祖国文化长期薰陶的人！凌叔华的散文唱出了海外华人热爱祖国的赤诚的心声。由此我也深深地感到，我国现行的华侨政策是多么正确！毋庸讳言，在执行华侨政策方面，我们走过弯路，致使有些侨胞不敢回来“探亲”。现在，障碍已经拆除。我们应该加强海内外的交往，我们应该热忱欢迎海外同胞多回来看看。我们国家目前在经济方面还比较落后，把祖国建设得更加繁荣、富强、光明、美丽，不正是海内外中华儿女的共同心愿么？

### 三

凌叔华是画家兼作家，她不仅擅长在画纸上运用色彩和线条表现自然风光，而且能够用文字描绘出一幅幅精彩的山水景色。读凌叔华的散文，就象展示一幅长轴，美丽的画面一个一个接踵而来，你会感受到作者是多么善于调色，多么善于构图。

大自然本身是多彩的，但色彩的多少、浓淡、冷暖、光泽和它们之间的配搭，并非处处都是和谐的。自然主义的描绘往往会使画面显得驳杂，而不能给人以美感。凌叔华善于剔除杂质，把大自然中鲜明、纯正的色彩和谐地配搭在一起，构成明丽、清朗的画面，展现在读者眼前。她还善于写色彩的变化，不仅能增加画面的“动感”，而且能更好地引发读者的想象力。请看：

在洞前眺望，居然望到白头的富士，高踞天末。前面有苍葱的杉竹，间有几树粉白朱红的梅花、山茶点缀着。长空是碧蓝的。这明媚风光，又令人怀念江南了。（《重游日本记》）

吃饭时坐在松林底的板凳上，正看东面层层的群山，含着凌晨的烟雾，露出染墨施黛静寂的颜色，忽然群山上一抹腥血色红光，渐渐散起来成一片橙黄，一片金黄的云霞，天上的紫云远远的散开，渐渐的与天中的青灰云混合。（《登富士山》）

过了一会儿，太阳下了，有些山头的岩石似乎镀了金一般，配着由青变紫，由绿变蓝的群山，此时都浸在霞光中，这高高低低的西山，忽然变成透明体，是一座紫晶屏风。（《爱山庐梦影》）

这三段文字是三幅小小的图画。第一幅是“富士远眺”，碧蓝的底色上，远处是雪白的山峰，近处葱绿的树丛、竹丛中，闪烁着点点粉白、朱红的花，确实鲜极了，艳极了。第二幅“高山朝霞”，第三幅“西山夕照”，画面都是动态的。前者在灰黑的底色上展现红、黄、紫、青诸色的变幻，让人想象阳光是怎样逐步占领天空的；后者色彩的变化刚好与前者相反，由亮变暗，但作者并不写黑暗降临，而是适可而止，把群山写成一座暗而有光泽的紫晶屏风，使画面显得玲珑剔透，惹人喜爱。在色彩运用上，凌叔华爱鲜艳而不至过份浓烈，爱亮色而不至过份刺眼，风格属于明丽、柔和一类。

中国的水墨画，常常是寥寥数笔，就能写出大自然的神韵，其诀窍除用笔的轻重、曲直、刚柔、肥瘦、虚实和用墨的黑白、浓淡、干湿等笔墨技巧外，剪裁经营、布局构图十分重要。好的水墨画，画面看似素朴，但构图精巧，气韵生动，耐人寻味。凌叔华的写景文字正有中国水墨画的特点，她写景不零零碎碎，也不对一个景色作很精细的雕刻，而是从全局考虑，用简洁明快的笔触，勾勒一幅幅精巧的画面，从而传达出景物的神韵。你也许不能从她的文字中推想出描写对象的每一个局部，但你一定能从中领略到对象总的特点，感觉到其中蕴藏着的诗情画意。不妨看看下面几段文字：

禅堂左侧有绿梅一株，绿梅花瘦而密，下配大叶竹掩映有清趣。树下，有青苔的大石几堆，亦幽雅宜人。

川上的游船静悄悄的泊在树荫下，船身长长的两头微翘起来，上面有个玲珑的木棚，象明代的“西湖十景”所描的楼船或花船格式，堤边芦苇都黄了，有些上面还留着白的花，迎风摇曳，岸上的松树有几处虬曲伸向溪流，有几株三五成群疏落的槎峨的松杉，似乎是几个舞蹈者的造象，塑在沙滩上。

……过了小渡月桥，到了山脚下，再望对岸风光，那边风姿很美的树木，参差的配着楼台屋宇，房屋上时有白白的炊烟上升着，背后是透明的如蝉翼的

高高山影，川上的水很浅，大石块均露出来，有几只山鸟在石上水边幽闲的游戏。

这几段文字都是从《重游日本记》里摘录出来的，你实在很难辨别它是写景还是记画，因为这些山、川、树、竹、花、鸟、石、船、屋、烟，配搭是多么和谐，布局是多么精巧，而传达出来的意境又是多么静谧！这实在是一幅幅标准的中国山水画。读这样的文字你会感到象是在欣赏古代的文人画，一股清新潇洒之气迎面扑来。古人说：“画山水要得山水性情。”凌叔华从小爱山，从小随名师学画山水，数十年不辍，她是懂得山水的性情的。宋代著名画家郭熙曾用“春山淡冶而如笑，夏山苍翠而如滴，秋山明净而如妆，冬山惨淡而如睡”来形容山水画的意趣，我们如果不作机械理解的话，那他是在强调作品要表现大自然的性情和神韵。凌叔华无论是写故国，写欧洲，写槟城，写日本，她都尽量避开烦嚣的闹市，而用一双画家的眼睛，去发现大自然的美，并用那支灵巧的笔，把大自然的性情和神韵写出来。在她的笔下，故乡的沙滩，北京西山的夕照，英格兰深秋的“草海”，南洋裕廊山的林木，日本富士山的倩影、瑞泉寺的梅花、岚山的保津川、奈良的佛寺，无不具有自己的个性和独特的魅力。如果我们从领略大自然意趣的角度来欣赏凌叔华的散文，我们就会感到画家的散文确是不同一般，它对大自然的描绘比大自然本身更为和谐、精巧，也更带理想化，我们欣赏到的可以说是艺术化了的大自然，它就象饱含诗情的画卷一样，更能激起我们心中的美感。

## 四

凌叔华谈文艺问题的散文涉及诗歌、绘画、戏剧等领域，她这类文章的最显著的特点就是没有学究气，不堆砌专门术语，不把问题讲得十分玄乎，而是用娓娓谈心的方式，用多举实例、多打比方、多穿插故事趣闻等方法，尽可能把道理说得浅显明白、生动有趣，说到连一般的“门外汉”也能懂，说到把看学术文章视为畏途的人也能比较轻松地看下去。

《新诗的未来》一文是“花了不少时间写成的”，发表后颇受南洋各地学校教师的欢迎（据凌先生致本文作者函介绍）。这一篇虽然写于二十多年前，而且是针对当时南洋诗坛情况说的，但基本观点在今天看来仍然没有过时。新诗在我国目前，也存在着印数不多、销路不很景气的情况；新诗的格律化问题，虽经讨论而至今没有比较统一的意见；以繁荣诗创作为主要宗旨的各地“诗社”的活动，似乎是旧诗诗社比新诗诗社活动更为频繁，影响也更大，不时在报端可以看到他们的唱和，甚至有一些年轻人也热衷于平平仄仄和对仗。《新诗的未来》一文，一方面从诗体演变发展的历史说明，新的诗体逐渐取代旧的诗体，是适应时代和民众的需要。时代发展到今天，旧体诗的弊病已非常明显，“除了训练有素或天才横溢的诗人，未有不觉得为无形枷锁所困扰的”，而“新诗既可用白话写，心里想什么就写什么，又不必拘于字数行数，以及韵脚种种。形体既完全解放了，诗人可以感到海阔天空的自由，写出作品，当然格外有新鲜活泼的姿采”。另一方面，文